

证券代码：831373

证券简称：电科电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深圳市电科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5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未达到行权条件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2025年5月19日，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。

二、 注销依据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深圳市电科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【2025】第Z110397号），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未达考核目标，因此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，所有激励对象对应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，由公司注销。

三、 拟注销期权基本情况

本次公司拟注销期权数量为 1,110,000 股，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.4873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拟注销数量 (份)	剩余数量 (份)	拟注销数量占授 予总量的比例 (%)
一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				
1	郭春锋	董事、产品 总监	210,000	490,000	5.6757%
2	陈平	副总经理	300,000	700,000	8.1081%
3	马萍玲	财务负责 人	150,000	350,000	4.0541%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小计			660,000	1,540,000	17.8378%
二、核心员工					
1	陈建国	核心员工	150,000	350,000	4.0541%
2	李馨韵	核心员工	150,000	350,000	4.0541%
3	黄文海	核心员工	150,000	350,000	4.0541%
核心员工小计			450,000	1,050,000	12.1622%
合计			1,110,000	2,590,000	30.0000%

上述名单中，有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

拟授予对象李馨韵为董事李伦、陈建华之女，2017年6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电科电源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电科电源市场总监，其具有海外留学背景和多年的销售经验。目前，李馨韵主要负责市场开拓、存量客户维护，为公司的海外业务拓展及客户管理作出了重要贡献。陈建国为董事陈建华之弟弟，2003

年起曾先后任职于电科电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电科电源前身）、深圳市铭凯新能源有限公司，2017年3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电科电源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公司采购总监，拥有多年电池行业的从业经验，对电池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，具备较强的供应链管理成本控制能力。目前，陈建国主要负责供应商开发与管
理，在采购端通过对供应商的战略管理及市场需求偏好的有机结合，进一步优化成本结构，在公司降本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电科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电科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